

2020 大连毕业生签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可申请公租房

核心内容：大连高校毕业生总量近年来持续上升，为进一步完善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长效机制，市政府办公厅日前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大政办发〔2014〕x4 号)，从 13 个方面提出一系列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

预计今年 7 万毕业生到连就业

大连市政府副秘书长介绍，x 月末，大连市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77%，同比高出 3 个百分点。从人力资源市场看，招聘单位和岗位数量较去年同期均出现下降，适合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岗位相对不足。

与此同时，毕业生总量持续上升，今年，驻连高校毕业生总量近 8 万人，较去年增加 31 人。预计今年到大连市就业的应届毕业生数量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将达到 7 万余人。由于创业意识淡薄、创业能力不足和创业环境还有待于进一步优化等原因，在本市创业的应届毕业生人数还不多，创业率仅为当年毕业生总数的 1% 左右。

此外，结构性矛盾比较突出。截至 x 月底，驻连高校毕业生就业率约为 6%，较去年同期降低约 4%。从签约情况看，理工类专业好于文史类专业、技能型院校好于学术型院校。

增加就业资金支出 3.3 亿元

发布会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新闻发言人邱树军对创业就业政策进行解读时称，初步匡算，贯彻落实这些政策措施，约需市、区县两级政府增加就业资金支出 3.3 亿元。

困难家庭毕业生参加技能培训可享补贴

本市落实在校大学生、未就业毕业生免费参加政府补贴就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后参加企业组织的政府补贴岗前技能培训或技能提升培训等政策。各高校应结合专业设置情况，将就业技能培训纳入课程教育体系，逐步建立起学历和职业资格双证书制度。对大学生参加市政府补贴培训职业(工种)目录内培训项目，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能力证书的，给予相应学分认定。

大连市生源的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指零就业家庭、城乡低保家庭、残疾人家庭以及在校享受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毕业生)在毕业年度内参加技能培训的，市政府按培训地最低工资标准给予生活费补贴。

鼓励 小微企业 吸纳毕业生

对小微企业新招用毕业年度城镇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与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小微企业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 1 年补贴；当年新招用城镇登记失业(含择业期内，下同)高校毕业生人数达到现有在职职工总数 2% 以上的，每招用 1 人按 2 元标准给予补贴，补贴额度每年每户企业不超过 2 万元。

同时，对各类企业、社会组织吸纳城镇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用人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的x%给予1年补贴。

开网店也可享受小额担保贷款

本市鼓励自主创业，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通过提供创业服务，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增强创业能力，逐步提高高校毕业生创业比例。

为增强创业意识与创业能力，各高校应将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纳入课程管理并给予相应学分认定。将大学生创业培训纳入政府补贴培训范围并提供后续专家服务，对符合条件的，组织其参加免费创业模拟实训。

进一步加大创业政策扶持力度，留学回国的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的，可按规定享受现行高校毕业生创业扶持政策。在电子商务网络平台开办网店的高校毕业生，可按规定享受小额担保贷款和贴息政策。

加大高校毕业生住房保障力度

本市将加大高校毕业生住房保障力度。毕业不满x年，且与用人单位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高校毕业生，按本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暂行办法予以保障。各地区也要参照市公共租赁住房等办法，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住房保障。支持社会资本投资建设适合高校毕业生需要的住房并以优惠价格租售。

在就业帮扶方面，将大连市生源少数民族高校毕业生和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纳入就业援助体系，实行兜底安置。毕业年度内的残疾和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的高校毕业生，离校前按每人1元标准给予一次性求职补贴。对毕业3年以内离校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申报灵活就业的，按其缴纳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费的6%给予2年补贴。

储备1名高校毕业生

市政府每年储备1名择业期内未就业的本市生源高校毕业生。在此基础上，根据统筹城乡经济和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求，市政府开发1个公共服务岗位，采取考试方式择优招用高校毕业生从事基层公共服务工作，服务期间享受生活补贴并参加社会保险；鼓励各地区公开招聘街道、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时，优先考虑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